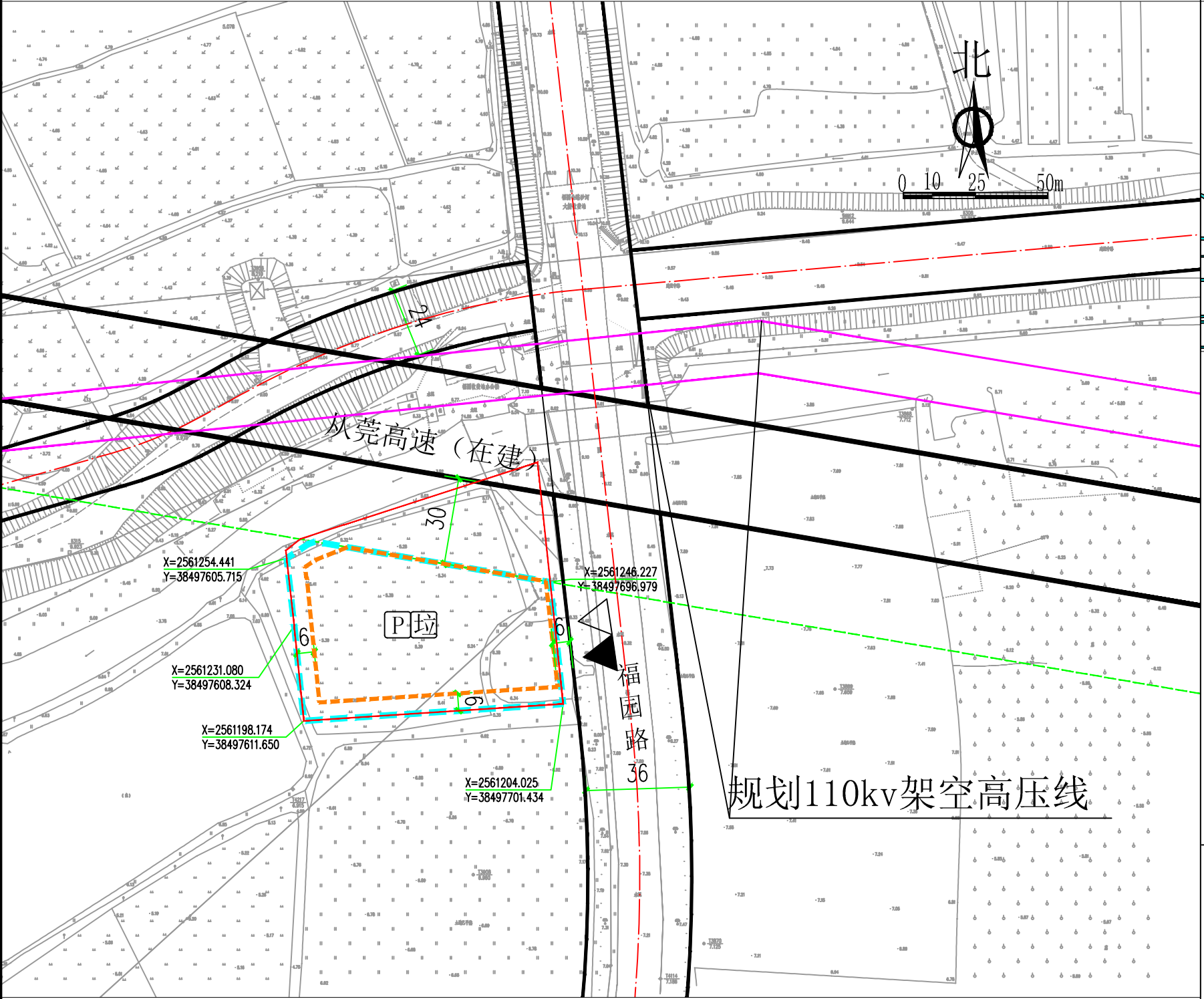


博罗县园洲镇沙头村民委员会村尾第四经济合作社用地规划设计公示图

博府集用(2004)第190900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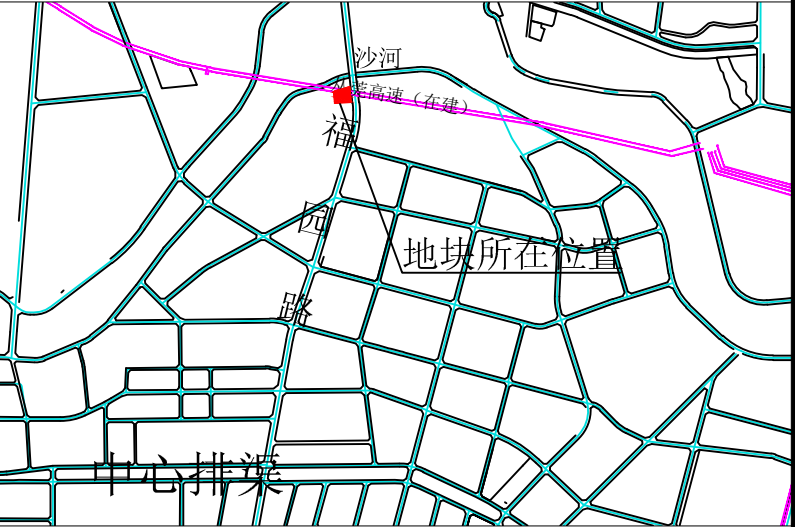


用地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地块编号	类别代码	类别名称	可用地面积 (m²)	计算指标用地面积 (m²)	容积率	建筑系数 (%)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m²)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比例	机动车停车位配建标准	绿地率 (%)	适建性
博府集用(2004)第190900号	M1	一类工业用地	4752.49	6539.5	≥1.5	>30	≥9809.25	≤7% (建筑面积不得超过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的20%)	每100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0.2个	≤20	一类工业及配套设施

区域位置图

地址：园洲镇沙头村沙背荒



图例

- ▲ 机动车出入口
- △ 人流出入口
- 道路红线
- - 道路中心线
- 国土证的用地界线
- 计算指标用地界线
- 可用地界线
- 多层建筑红线
- P 配套停车
- 垃 垃圾收集点

我局收到博罗县园洲镇沙头村民委员会村尾第四经济合作社提出办理位于博罗县园洲镇沙头村沙背荒的博府集用(2004)第190900号用地规划设计要点的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布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博府集用(2004)第190900号用地

编制《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如下:用地性质为一类工业用地(M1),可用地面积4752.49m²,计算指标用地面积6539.5m²,容积率≥1.5,建筑系数≥30%,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9809.25m²,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比例≤7%(建筑面积占计容总建筑面积比例≤20%),绿地率≤20%。

凡与以上申请事项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关系人(单位),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的规定,在公示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本局提出申述。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联系人:许工
联系电话:0752-6621559